

本指南整理自 IAM 国家指南，仅供参考。各国海关政策复杂多变，熙浦不承诺内容的即时有效性，请与您的熙浦顾问沟通了解详情。

更新于 2026-09-05

文件

进口旧 household goods、个人物品及相关货物所需的文件。

适用于所有进口商

- 显示完整旅行记录的护照原件（所有页面）
- 正本或快递提单/海运单（由收货人正式背书），或空运货物的空运单
- 详细完整的装箱清单，电器物品需单独列出，包括品牌、型号及其他识别信息
- 收货人在海关、船公司或航空公司授权函上的签名
- 国民身份证复印件（巴基斯坦国民）；NICOP（海外巴基斯坦人国民身份证）适用于双重国籍人士

居所转移（TR）申请人额外所需

- 居所转移（TR）表格（由目的地代理提供；收货人在目的地签署）
- 有效签证复印件（仅限外籍人士）
- 确认派驻2年或以上的雇佣信（仅限外籍人士）

适用于外交人员

- 由伊斯兰堡外交部签发的免税/免税证书
- 正本或快递提单或空运单
- 详细清单/装箱清单
- 使馆致海关、船公司或航空公司的授权函
- 附有有效巴基斯坦签证和入境章的护照复印件

具体信息

居所转移（TR）便利：巴基斯坦国民如在国外居住2年或以上，且在此期间对巴基斯坦的累计短期访问不超过60天，则有资格享受TR。（海关附加征收员有酌情权在理由充分的情况下宽限至120天。）外籍人士如因2年或以上的派驻而抵达，凭雇佣信证明，则有资格享受TR。

货物必须在收货人抵达巴基斯坦后15天内起运地订舱。收货人须亲自到场办理清关。

对于不符合TR资格的居民：每个日历首次入境时，允许最高500美元的礼品免税额。个人使用物品（衣物、配饰、盥洗用品、一个电熨斗、一个吹风机、一个吸尘器、一个挂钟、一个台灯、使用中的装饰品）在首次入境时也免税放行。所有主要电器均需缴纳全额关税和税费。

预计清关时间：7-10个工作日。

在TR下，以下家庭用品免税：旧的和使用过的家具、固定装置、陶器、餐具、厨房用具、地毯、家用亚麻制品、床上用品及使用中的一般家庭用品。以下主要电器在TR下按全额关税和税费的50%放行：一台电视机、一台冰柜、一台冰箱、一台微波炉、一个灶具、一台洗衣机、一台空调。价值不超过5,000美元的专业工具和设备也包括在内，注册巴基斯坦医疗从业者使用的二手医疗或电子医疗设备也包括在内（须提供国际认可的检验证书）。

所有关税均按CIF（成本、保险费和运费）价值评估，由海关官员确定。关税须以巴基斯坦卢比从收货人账户支付至指定银行。

请勿在货物中附上保险文件或显示家庭用品价值的发票；这可能导致更高的评估关税。

海运抵达的货物在船舶抵达后有10天免罚期，之后根据第82条适用逾期申报罚款。此后，前5天每天罚款5,000巴基斯坦卢比，之后每天10,000巴基斯坦卢比，最高不超过100,000巴基斯坦卢比。

港口免费存储：外交货物为6天。标准货物集装箱和拼箱货物的滞期费在船舶抵达后7天开始计算。

禁止和限制物品

禁止物品

- 任何数量的酒精（所有非外交货物均禁止；即使微量也会触发罚款并可能被拒收）
- 麻醉品和管制药物
- 任何类型的武器（枪支、弹药及类似物品）
- 色情或情色文学、DVD、杂志和艺术品（包括任何裸露描绘）
- 任何包含反对伊斯兰教或巴基斯坦内容的出版物、书籍、杂志、CD或DVD
- 无阿拉伯语原文的《古兰经》译本
- 以色列原产货物
- 象牙和动物皮张[CITES]
- 有毒和放射性材料
- 3D打印机
- 赌博设备
- 被盗货物及工厂次品、杂货批或不合格商品
- 基于CFC气体的冰箱、冰柜及制冷/冷却设备
- 柠檬酸咖啡因
- 枪支及类似装置（包括玩具枪及类似物品）

限制/应税物品

所有电器和机械物品即使在居所转移下也需缴税。主要家电（电视、冰箱、冰柜、微波炉、灶具、洗衣机、空调）在TR下按50%关税放行；不符合TR资格者适用全额关税。任何其他电器或机械小器具对非TR进口商同样适用全额关税。

每个日历年首次入境的个人免税额（TR和非TR相同）：个人使用的衣物和配饰、个人装饰品、盥洗用品、电动剃须刀、一个电熨斗、一个吹风机、一个吸尘器、一个挂钟、一个台灯、使用中的装饰品、一部手机、一台照相机、一台摄像机、儿童玩具、奖章和奖杯，以及价值不超过500美元的专业工具。这些物品必须明确为个人使用且在使用中。

烟草和酒精：200支香烟、50支雪茄或0.5公斤制成品烟草免税放行。酒精禁止（见第5节）。

古董：凭公证购买发票和原产地证书允许；否则禁止。

礼品免税额：每个日历年首次入境时额外500美元货物免税（适用于TR持有者作为TR免税额的补充，也单独适用于非TR持有者）。

如货物为商业数量、货物并非从收货人抵达前居住的国家发运、货物未在收货人抵达后60天内抵达巴基斯坦，或收货人为运输工具船员，则TR免税额不适用。

货物指示

建议：在进口前联系目的地代理以确保满足所有要求，特别是关于空运、海运和陆运的差异。

货物必须在收货人抵达巴基斯坦后15天内在起运地订舱。收货人必须亲自到场办理清关。货物申报逾期（超过船舶抵达后10天）将根据第82条产生递增罚款；请与目的地代理仔细协调抵达和文件提交。

请勿随货物发送保险单、估值证书或显示货物保险或购买价值的文件。海关官员独立评估CIF价值；随附估值可能触发更高的评估。

装箱清单必须详细完整，特别是电器物品（品牌、型号、尽可能提供序列号）。模糊的描述将导致延误。

对于外交货物，外交部免税证书需要2-4周签发。在货物装运前与当地合作伙伴协调，以避免港口滞期费和根据第82条的罚款风险。

关税通过银行渠道从收货人指定银行账户以巴基斯坦卢比支付。车辆TR进口的外币等值款项也必须通过官方银行渠道转移并附有支持文件。